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石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12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

3、会议由董事长吴晓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程传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程传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董事会拟提名陈曲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补选陈曲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

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这一项临时提案外，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